

广东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广东省工业工会委员会
广东省自动化与信息技术转移中心

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

职业技能竞赛组织实施方案

一、竞赛宗旨和目的

1、竞赛宗旨

本次大赛活动旨在服务《中国制造2025》战略和产业智能转型对高技能人才的新需求。加快智能制造技术的应用对于提升企业的生产能力，提升产品质量和科技含量具有重要意义。

2、竞赛目的

本次大赛活动以加快培养高技能人才为目标，以“新时代、新技能、新梦想”为主题，按照“着力完善制度、创新形式、丰富内容、扩大规模、提高质量、推广成果”的总体要求，广泛组织开展本届职业技能竞赛活动。

二、组织机构

1、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的通知》（粤人社函[2018]1302号）和

广东省总工会、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广东省教育厅等 49 个行业（系统）71 个工种（项目）纳入 2018 年度广东省职工职业技能大赛范围的复函》（粤工总函[2018]107 号）的文件部署要求制订本方案。

2、组建 2018 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组织委员会，并成立相应机构，统筹竞赛的各项工作。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总工会

承办单位：广东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广东省工业工会委员会

广东省自动化与信息技术转移中心

协办单位：广东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

支持单位：广东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

广东省教育厅机电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广东省机械行业协会

广东省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协会

（一）组织委员会

1. 主任：陈俊传 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主任

傅培德 省工业工会委员会副主席

黄伟明 省自动化与信息技术转移中心主任

2. 委员：王建平 省人社厅职业能力建设处副调研员
刘启刚 省人社厅技工教育管理处处副处长
叶 磊 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副主任
曹国平 省职业技术教研室副调研员
程韬波 省智能制造研究所所长
陈健和 省自动化与信息技术转移中心副主任
刘穗聪 省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协会秘书长
李 颖 省机械行业协会副秘书长
余 坚 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常务副会长、秘书长
郑伟光 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机电专业指导委员会主任
陈力捷 省教育厅机电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秘书长
张喜生 广东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院长
曾义强 深圳众为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宋 建 华南理工大学高级工程师

(二)组委会办公室

- 主任：傅培德 省工业工会委员会副主席
黄伟明 省自动化与信息技术转移中心主任
叶 磊 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副主任

副主任：吴 权 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科长

黄伟白 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副科长

宋 建 华南理工大学高级工程师

曾 新 省自动化与信息技术转移中心副主任

成 员：张莹、陈得瑶、何丽雯

组委会办公室下设赛务组、设备组、裁判组、仲裁组、后勤保障组（各工作组职责范围内公布执行）。

三、竞赛项目、竞赛组别与标准

（一）竞赛项目：机电一体化

（二）竞赛标准

职工组以电工技师国家职业标准（国家职业资格二级）为依据；学生组以电工高级工国家职业标准（国家职业资格三级）为依据。各组别命题在上述标准要求基础上，结合世界技能大赛机电一体化项目的职业技能要求，适当增加新知识、新技术、新设备、新技能的相关内容，评分规则全面引入世界技能竞赛《专业规范》，具体要求见技术文件。

（三）参赛组别及比赛方式

1. 本项目竞赛设职工组（含教师）、学生组。

2. 职工组（含教师）采取个人比赛方式；学生组采取团队比赛方式，每支参赛队由2名学生选手组成。

四、参赛选手资格

(一) 职工组

1. 参赛对象为从事相关专业或工种并在企业生产一线的在岗人员、院校教师、实训指导老师、校办工厂的职工，不受学历和职称、职业资格的限制。

2. 参赛选手应具有相当于本工种高级工水平，并具有安装、编程、调试、故障诊断与排除等技能。

3. 参赛选手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爱岗敬业，锐意进取，刻苦钻研技术，勇于创新。

4. 本项目竞赛不接受已获得“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荣誉称号的职工报名。

(二) 学生组

1. 参赛对象为技师学院、技工学校、本科院校、高职和中职院校在校学生（包含本年度应届毕业生）。

2. 参赛选手应具有相当于本工种中级工水平，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刻苦学习、钻研技术、成绩优良。

五、决赛时间、地点

1. 决赛时间：

学生组：2018年11月16日-18日

职工组：2018年11月23日-26日

2. 竞赛地点：广东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

地 址：广州市花都区花港大道36号

（具体竞赛日程安排另行通知）。

六、奖励办法

按照粤人社函[2018]1302号文件和粤工总函[2018]107号执行。

（一）职工组

1. 按程序申报“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省级竞赛决赛人数60人以上，对职工组（含教师）竞赛第一名，并符合条件的选手，可按程序申报“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

2. 授予“广东省技术能手”荣誉称号。对参赛优胜选手，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按照相关规定授予“广东省技术能手”荣誉称号。曾获得“广东省技术能手”荣誉称号的选手，不参与本项目竞赛的“广东省技术能手”排名。

3. 前五名选手，由省总工会、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省科学技术厅四个主办单位联合发文予以通报。

4. 设立个人等级奖：一等奖（占本组别参赛选手的10%）、二等奖（占本组别参赛选手的20%）、三等奖（占本组别参赛选手的30%），由竞赛组委会颁发荣誉证书。

5. 颁发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理论、实操成绩均合格者，由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电工二级（技师）国家职业资格证书。

6. 晋升职业资格。原已取得电工、维修电工、可编程序控制系统设计师技师职业资格，理论、实操成绩均合格，符合粤劳社函（2007）1759号文件规定晋升高级技师资格的参赛选手，可晋升为高级技师。

（二）学生组

1. 学生组参赛队以总分成绩排名前3名，由大赛组委会分别授予团队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荣誉称号，并颁发荣誉证书。

2. 设立团队等级奖。一等奖（占参赛队的10%）、二等奖（占参赛队的20%）、三等奖（占参赛队的30%），由竞赛组委会颁发荣誉证书。

3. 颁发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理论、实操成绩均合格者，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电工三级（高级）国家职业资格证书。

（三）设立团体奖。职工组（同一院校、独立法人单位或者大型企业分支机构达到3人组团），学生组（同一单位达到2支队组团）的参赛单位，以总分成绩排名前3名，由大赛组委会分别授予团体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荣誉称号，并颁发奖牌和荣誉证书。

（四）设立优秀组织奖。对本竞赛项目组织工作做出贡献的

单位，竞赛活动中工作扎实、组织得力（职工组达到3人组团，或学生组达到2支队组团）的参赛单位，由大赛组委会授予“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优秀组织奖”荣誉证书。

（五）设立先进个人。每个参赛单位推荐一名在竞赛活动中表现突出的个人，由大赛组委会授予“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先进个人”荣誉证书。

（六）对所有裁判员，由大赛组委会颁发“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执裁证书”。

（七）对获奖选手对应的一名教练，由大赛组委会颁发“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优秀教练员”荣誉证书。

七、成绩评定

1. 参赛选手的成绩评定由裁判组负责。理论知识竞赛成绩由裁判组按评分标准统一阅卷；实操竞赛成绩由裁判组根据实操评分表现场集体评判、计分。

2. 各竞赛组别参赛选手最终名次依据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两部分成绩按比例累加排定，其中理论知识（满分为100分）占总成绩的20%，操作技能（满分为100分）占总成绩的占80%。当出现成绩相同时，先比较操作技能成绩，以成绩高者名次在前；若仍不能分出先后，取相同名次。

3. 学生组参赛队成绩排名以该队2名选手个人成绩之和计

评；总成绩相同时，先比较操作技能成绩，以高者名次在前；若仍不能分出先后，取相同名次。

4. 各竞赛组别团体成绩排名按该参赛单位选手个人成绩之和进行计评；总成绩相同时，先比较操作技能成绩，以高者名次在前；若仍不能分出先后，取相同名次。

八、竞赛程序

(一) 报名办法

1. 填写《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职工组）报名表》、《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学生组）报名表》和《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报名汇总表》（见附件1、附件2、附件3）。

职工组选手提交身份证复印件、大一寸白底或黑白彩色免冠近期相片3张、在职证明原件，详见“（二）资格审核”。

学生组选手提交身份证复印件、大一寸白底或黑白彩色免冠近期相片3张，详见“（二）资格审核”。

以上材料请10月12日前报送到本工种竞赛组委会办公室。

2. 报名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267号瑞华大厦北塔16楼C-F；联系人：陈得瑶，联系电话：020-84180910、89020610转603，18028054387，邮箱：sukeypx@126.com。

3. 名额分配

1) 各竞赛组别分别由各地级以上市及省属行业、企业集团通过选拔或推荐形式参加全省决赛。

2) 学生组同一独立法人单位限报 2 队。

3) 职工组（含教师）由各地级以上市主管部门及省属行业、企业集团或者大型企业分支机构组队，也可以由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为单位和学校为单位组队，同一单位限报 3 人。

4) 选拔赛组织成效显著的地级以上市或省属行业、企业集团组委会将根据报名情况酌情考虑增加其参加全省决赛的名额，相关事项另行通知。

4. 参赛费

参赛费每位选手交 800 元。各参赛队的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食宿费用另行通知）。

(二) 资格审核

参加竞赛的职工和教师选手须从事本职工作一年以上，须提供单位证明。参加竞赛的学生选手，报名表格须学校批准同意及盖公章。

决赛参赛选手的资格由各选送单位初审，并在复印件上加盖“与原件相符”印章以及经办人签章，连同相关身份证明文件备案存档，以及身份证复印件和大一寸白底或黑白彩色免冠近期相片3张，送给本工种承办单位组委办公室审核以及办理相关证件。

(三) 制发参赛证

本工种竞赛组委会办公室在将参赛队及选手的相关资料复查、审核无误后，归纳、整理转发给组委会最后审核批准后，由组委会办公室根据相关资料、选手信息制作参赛证，并在报到时发放给参赛选手。

参赛选手必须佩带由“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制发的参赛证件，方可具有进入比赛场地的资格。

(四) 决赛安排

本次竞赛分初赛、选拔赛和决赛三个阶段进行。初赛和选拔赛由各市及省属行业、企业集团组织实施，决赛由本工种组委会组织实施。

具体赛程将在决赛前发放的《竞赛指南》进行明确。

九、竞赛规则

(一) 选手须知

1. 参赛选手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并携（佩）戴大赛组委会签发的选手证参加比赛。

2. 参赛选手必须按比赛时间，提前15分钟检录进入赛场。并按照指定的编号位参加比赛。迟到15分钟者不得参加比赛。离开赛场后不得在赛场周围高声谈论、逗留。

3. 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赛场纪律，不得将相关技术资料 and

工具书带入赛场。所有的通讯工具和摄像工具不得带入比赛现场。

4. 参赛选手在比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需经评审人员同意后作特殊处理。

5. 参赛选手在比赛过程中，如遇问题需举手向裁判人员提问，不同参赛队选手之间互相询问按作弊处理。

6. 当听到大赛结束命令时参赛选手应立即停止操作或答题，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比赛时间。离开比赛场地时不得将试题、草稿纸等有关的物品带离现场。

(二) 赛场规则

1. 各类赛务人员必须统一佩戴由大赛组委会签发的相关证件，着装整齐。

2. 除现场评委、安全巡视和赛场配备的工作人员以外，其他人员未经允许不得进入赛场选手工作区域。

3. 新闻媒体等进入赛场必须经过组委会允许，并且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和管理，不得影响比赛的正常进行。

4. 操作技能竞赛赛场对社会开放。观众可在参观时段到比赛现场参观和体验，期间应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和管理，不得与选手交谈或从事影响比赛正常进行的活动。

5. 每场比赛的参观时间为：比赛开始 30 分钟后至比赛结束前 30 分钟。

十、裁判组织

由大赛组委会聘请第三方国家级裁判员、高级考评员、省级考评员等行业专家，以及由参赛队推荐的教练（见附件4《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裁判员推荐表》）组成大赛考评委员会，负责大赛评判工作。

裁判组：负责整个竞赛的评判工作。制定评判标准及规则；对选拔赛理论知识与软件应用、实际操作竞赛进行阅卷、评分、成绩汇总登记、竞赛结果的核实、发布等工作。

十一、申诉与仲裁

（一）申诉

1. 参赛选手对不符合竞赛规定的设备、工具，有失公正的评审、计分、以及对工作人员和违规行为等，均可提出申诉。

2. 选手申诉须按照规定时限用书面形式向仲裁组提出。

（二）仲裁

1. 为保证比赛的顺利进行，保证比赛结果公平公正，组委会下设仲裁工作组，仲裁工作组负责受理大赛中出现的所有申诉进行仲裁。

2. 仲裁工作组的裁决为最终裁决，参赛选手不得因对申诉处理意见不服而停止竞赛，否则视弃权处理。

十二、联系方式

本工种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联系人：陈得瑶；联系电话：020

—84180910、89020610转603；18028054387，邮箱：sukeypx@126.com。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267 号瑞华大厦北塔 16 楼 C-F；
邮编：510630。

本实施方案请查询 <http://www.gdosta.org.cn:8634/jnjs/index.jhtml> 网站。

十三、本实施方案条款的解释归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
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组织委员会。

附件：

1. 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职工组）报名表
2. 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学生组）报名表
3. 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报名汇总表
4. 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裁判员推荐表

附件1

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

竞赛（职工组）报名表

姓名		性别		贴 照 片
出生年月		学历		
身份证号码		邮编		
单位名称		职业资格等级		
地址				
手机		电子邮箱		
个人简历				
单位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市级以上人社局或鉴定中心或主管部门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2

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

竞赛（学生组）报名表

姓名		性别		贴 照 片
出生年月		学历		
身份证号码		职业资格等级		
邮编		单位名称		
手机		电子邮箱		
地址				
姓名		性别		贴 照 片
出生年月		学历		
身份证号码		职业资格等级		
邮编		单位名称		
手机		电子邮箱		
地址				
单位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市级以上人社局 或鉴定中心或主 管部门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

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报名汇总表

参赛单位（盖章）：

领队姓名：

性别：

职务：

手机：

邮箱：

组别	姓名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手机	邮箱	教练姓名	教练手机	教练邮箱
职工组								
职工组								
职工组								
学 生 组	团 队 1							
学 生 组	团 队 2							

注：请务必填写正确的手机及邮箱资料，竞赛相关通知或文件将通过邮件发送。

附件4

2018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 (职工组)裁判员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学 历	
身份证号码		邮 编	
电子邮箱		职业资格等级	
电 话		手 机	
单位名称			
联系地址			
个人简历（要求 描述本项目专业 技能水平）			
所在单位意见	单位（盖章）： 2018年 月 日		

备注：1、请于即日起至2018年10月12日前连同选手报名表一同递交。

**2018 年广东省职业技能大赛——广东机电一体化职业技能竞赛
(学生组) 裁判员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学 历	
身份证号码		邮 编	
电子邮箱		职业资格等级	
电 话		手 机	
单位名称			
联系地址			
个人简历（要求 描述本项目专业 技能水平）			
所在单位意见	单位（盖章）： 2018年 月 日		

备注：1、请于即日起至 2018 年 10 月 12 日前连同选手报名表一同递交。